

广东彩珀科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彩珀科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9月9日上午九时在汕头市澄海区莲上镇工业区涂城工业小区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周益波先生主持召开，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接受董事江斌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并补选李俊为公司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董事江斌因个人原因于8月28日提交书面辞职报告，现提请董事会审议补选李俊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李俊，男，196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1990年9月至1994年8月，任职安徽蚌埠市空压机总厂技术员；1994年9月至2006年6月，任职东莞蓝盒集团工程部主管；2006年7月至2011年12月任职广州镇泰集团工程部主管；2012年1月至今，历任广东彩珀科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工程部主管、工程部经理，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广东彩珀科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董事会定于2016年9月25日上午九时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三、 备查文件

- 1、《广东彩珀科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李俊先生的个人简历》

广东彩珀科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9月9日